|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 2024年度 |  | 编号 |  |

**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专项投标书**

**选题序号**

**课题名称**

**涉及学科**

**首席专家**

**责任单位**

**填表日期**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2024年8月制

投标人承诺

本人已认真阅读《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专项招标公告》，对本《投标书》所填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子课题负责人、课题组成员、合作单位均已征得对方同意。如获准立项，本人承诺：以本《投标书》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遵守国家社科基金管理规章制度，遵循学术规范，恪守科研诚信，严格按计划扎实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有权使用本《投标书》的所有数据和资料。若本《投标书》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本人愿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封面“选题序号”填写《招标公告》发布的招标选题序号（阿拉伯数字）；“课题名称”按招标选题相关要求拟定，自选课题不予受理；“首席专家”限填1人，每个子课题只能设1名负责人；“责任单位”填写项目经费管理单位，按单位或部门公章填写全称，如“北京大学”。

2．“表1.数据表”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课题名称、涉及学科、首席专家、责任单位——与封面相同。

关 键 词——按研究内容设立，一般不超过3个，词与词之间空一格。

涉及学科——填写一级学科名称，一般不超过3个。

通讯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子课题负责人——除规模较大项目和切实研究需要外，一般不超过5人。

预期成果——填写最终成果形式，可选填多项。字数以中文千字为单位。

3．投标书填写要简洁、规范、准确、清晰，课题设计论证和研究计划合计不超过4万字，不加附件。各栏除特别规定外，均可以自行加行、加页，请注意保持页面连续性和完整性。其他注意事项，详见各表填写参考提示和脚注。投标书填写完毕后，请在《目录》中标注实际页码。

4．投标书经责任单位审核盖章后，由投标人通过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提交，各地社科管理部门或在京委托管理机构审核通过后报送我办。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表1.数据表…………………………………………………………（ ）

二、首席专家情况

表2.学术简历………………………………………………………（ ）

表3.承担项目和发表（出版）成果目录…………………………（ ）

三、课题设计论证

表4.研究现状和选题价值…………………………………………（ ）

表5.研究框架和预期目标…………………………………………（ ）

表6.研究思路、方法和可行性分析………………………………（ ）

表7.重点难点和创新之处…………………………………………（ ）

表8.子课题结构和主要内容………………………………………（ ）

表9.参考文献和研究资料…………………………………………（ ）

四、研究计划

表10.研究进度和任务分工………………………………………（ ）

五、研究经费

表11.经费预算表…………………………………………………（ ）

六、单位承诺

表12.项目责任单位承诺…………………………………………（ ）

表13.项目合作单位承诺…………………………………………（ ）

七、审核意见

表14.责任单位审核意见……… …………………………………（ ）

表15.各省区市社科管理部门或在京委托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 ）

一、基本信息

**表1.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题名称 |  | | | | | | | | | | | | | |
| 关 键 词 |  | | | | | | | | 涉及学科 | | |  | | |
| 研究类型 |  | | | | | | | | A.基础研究 B.应用研究 C.综合研究 D.其他研究 | | | | | |
| 首席专家 |  | | | | | 性别 | | |  | | | 民族 |  |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身份证件号码 | | |  | | | | | |
| 行政职务 |  | | | | | 专业技术 职称 | | |  | | | 研究领域 |  | |
| 最后学历 |  | | | | | 最后学位 | | |  | | | 担任导师 |  | |
| 所在省市 |  | | | | | | | | 责任单位 | | |  | | |
| 通讯地址 | 省（区、市） 市（县） 街（路） 号 | |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子课题负责人（一般不超过5人）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出生年月 | | 专业技术职称 | | 学位 | 工作单位 | | | 主要研究领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期  成果 | |  | A.专著B.译著C.论文集D.研究报告E.工具书F.电脑软件G.数据库H.资料集I.其他 | | | | | | | | 最终成果字数（千字） | | |  |
| 申请经费（万元） | | |  | 计划完成时间 | | | | | | 年 月 | | | | |

二、首席专家情况

**表2.学术简历（2000字以内）**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本人学术简历，近5年所获科研奖励或学术荣誉。2.主要研究领域、与投标课题相关的代表性成果及基本观点、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学术贡献、同行评价和社会影响等情况。 |

**表3.承担项目和发表（出版）成果目录**

| **作为第一负责人承担的省部级以上项目情况（限5项以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项目来源 | 经费额度 | | 立项时间 | 是否结项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作为第一作者发表/独著/主编与投标课题相关的代表性研究成果（限10篇/部以内）** | | | | | | | |
| 序号 | 成果名称 | 发表刊物及时间  出版机构及时间 | | | 成果评价（被引用、转载、获奖或被采纳情况等）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注：公开发表（出版）的成果须注明学术期刊（出版社）及刊出出版时间、刊名及刊期；内部研究报告须注明报送单位及时间；被引用、转载须注明引征著作或刊名、刊期；获奖情况只填省部级以上政府奖；被采纳情况填完全采纳或部分采纳。

三、课题设计论证

**表4.研究现状和选题价值（4000字以内）**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选题依据。2.文献述评，对已有相关代表性成果及观点作出科学评价。3.本研究的学术价值和社会价值。 |

**表5.研究框架和预期目标（12000字以内）**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主要研究对象、总体框架、子课题构成及内在逻辑关系。2.主要研究内容。3.预期研究目标，包括学术创新、社会服务等方面。4.人才培养计划。 |

**表6.研究思路、方法和可行性分析（5000字以内）**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总体研究思路。具体阐明研究思路的学理依据、科学性和可行性。2.具体研究方法。3.首席专家前期相关研究成果与本课题研究的学术递进关系，研究团队的合作研究成果与本课题研究的学术关联性。 |

**表7.重点难点和创新之处（4000字以内）**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拟解决的关键性问题和重点难点问题。分别阐述解决这些问题的理由和依据。2.推进相关领域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和应用创新方面的重要作用。 |

**表8.子课题结构和主要内容（每个子课题2000字以内）**

| 子课题名称（之一）: | | | | | |
| --- | --- | --- | --- | --- | --- |
| 负责人姓名 |  | 承担单位 |  | 本人签字 |  |
| 填写参考提示：1.本子课题拟解决的主要问题、重点内容、思路方法及预期成果。2.子课题负责人的学术概况和相关代表性成果（可略写）。 | | | | | |

注：1.除规模较大项目和切实研究需要外,子课题一般不超过5个。请自行复制本表之二、之三……

2.本表之二、之三项所填内容须征得子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同意和确认，子课题负责人须签字。

**表9.参考文献和研究资料（2000字以内）**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按文献规范列出本课题研究所涉及的主要参考文献，简要说明重要文献资料概况和选择依据。 |

四、研究计划

**表10.研究进度和任务分工（2000字以内）**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本课题研究的调研（或实验）方案、资料搜集整理方案。2.年度进展计划。3.首席专家和核心成员的具体任务分工。4. 主要预期阶段性成果和最终成果简介及宣传转化安排。 |

五、研究经费

**表11.经费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金额（万元）** | **开支细目** | | |
| **直接经费** | **业务费**（购置图书、收集资料、复印翻拍、检索文献、采集数据、翻译资料、印刷出版、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等费用） |  | （说明每项内容及金额） | | |
| **劳务费**（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 |  | （说明每项内容及金额） | | |
| **设备费**（购置设备和设备耗材、升级维护现有设备以及租用外单位设备而发生的费用） |  | （说明每项内容及金额） | | |
| **间接经费** | | （万元） | | | |
| 合 计 | | （万元） | | | |
|  | 年度预算 | 2025年 | | 2026年 | 2027年 |
|  | 金额（万元） |  | |  |  |

注：经费预算按照《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须注明开支细目。

六、单位承诺

**表12. 项目责任单位承诺（之一）**

| 院系或研究机构名称 |  |
| --- | --- |
| 相关研究基地名称 |  |
| 相关国家级重点学科 |  |
| 相关博士学位授权点 |  |
| 本院系或研究机构现有相关工作基础和研究优势，承诺为该课题研究提供的支撑条件。  院系或研究机构公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注：如责任单位的二级机构有多个，可自行复制本表之二、之三……

**表13.项目合作单位承诺（之一）**

| 院系或研究机构名称 |  |
| --- | --- |
| 相关研究基地名称 |  |
| 相关国家级重点学科 |  |
| 相关博士学位授权点 |  |
| 本院系或研究机构现有相关工作基础和研究优势，承诺为该课题研究提供实质性合作的支撑条件。  院系或研究机构公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注：如合作单位有多个，可自行复制本表之二、之三……本表不是规定必须填写的表格。

七、审核意见

**表14.责任单位审核意见**

|  |
| --- |
|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要的时间和条件保障，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本单位为确保课题研究顺利实施而制定的特殊政策措施；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对课题研究全过程监督管理的措施等。 |
|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属实；本单位能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要的时间和条件保障，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我校可以为首席专家配备助手，减免主要研究人员的教学科研工作量，使其有充足的研究时间；在项目进展中对课题研究可以进行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如召开研讨会，形成成果要报等。同意申报。  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章 单位法人签章  2024年9月19日 2024年9月19日 |

**表15.各省区市社科管理部门或在京委托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  |
| --- |
|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责任单位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能否落实；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对开展课题研究的优惠政策或保障措施；对课题研究全过程监督管理的主要措施等。 |
| 申报信息属实，同意申报。    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